编号：KCXC2025-

勘察、设计文件施工图

联合审查合同

项目名称：榆林科创新城2025年新开工项目

建设地点：陕西省榆林市科创新城

发包方（甲方）：榆林科创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承包方（乙方）：西安雁翔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年 月 日

榆林科创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榆林科创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西安雁翔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点：**榆林科创新城**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审查工作，为明确甲、乙双方责任、权利关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以及国家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合作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供双方遵照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3号）。

1.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的通知》。

1.3 陕西省住建厅《关于推进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的实施意见》（陕建发[2018]212 号文）。

1.4 陕西省物价局《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陕价行发[2011]57号）。

第二条 本合同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项目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施工图审查服务费用（元）
1	科创一路（怀远六路-怀远五路）	55100
2	科创二路（怀远六路-怀远五路）	100500
3	云创七路（科创四路-智慧路）	17000
4	和美北路（科创六路-阳明路）	18400
5	阳明路（和美北路-诚信路）	8400

榆林科创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6	波罗路（龙升东路-科创二路）	5500
7	归德路（龙升东路-科创二路）	7600
8	科创三路绿化工程	7700
9	怀朴路（科创三路-崇德路）	3600
合计		223800

第三条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支付方式

3.1 经甲、乙、双方协商，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本合同项目审查费为： 223800 元（大写：贰拾贰万叁仟捌佰元整）。

3.2 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开具合法合规的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

3.3 合同签订后，项目具备实施条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40%预付款;乙方完成施工图审查所有工作内容且验收合格,向甲方提交各 4 份纸质版(勘察、设计文件施工图联合审查：报告、合格书、备案表，及审查合格的全套勘察、设计施工图纸），同时提供完整电子版，并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费用。项目未实施或因故取消的按合同结算价款据实核算。(例：***项目未实施或取消的，甲方所付合同价款为去掉该部分所对应的施工图审查费用，其余价款之和。）

第四条 验收条款

乙方完成施工图审查所有工作内容且验收合格，向甲方提交各 4 份纸质版（勘察、设计文件施工图联合审查：报告、合格书、备案表，及审查合格的全套勘察、设计施工图纸），同时提供完整电子版，并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完成。

第五条 审查内容及时限

5.1 勘察文件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有关规范、规程；是否满足建设单位或工程设计企业提出的勘察技术要求;是否正确反映场地的工

禄林科创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程地质条件;资料和内容是否完整;是否达到国家规定的勘察文件编制深度要求;建议是否合理等。

5.2 施工图设计是否采纳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批复意见。

5.3 施工图是否按规定加盖了设计单位出图专用印章和注册执业人员执业印章，有关责任人签字是否符合规定。

5.4 施工图设计是否符合市政工程强制性标准、有关技术规范和要求。

5.5 施工图设计文件是否齐全，是否达到国家规定的勘察、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要求。

5.6 地基基础和工程结构设计是否符合安全和稳定性要求。

5.7 结构体系和结构方案是否正确，结构计算内容是否齐全，计算方法、计算程序、设计参数的选用是否恰当，计算结果是否准确可信，构造措施是否满足规范要求。

乙方在收到完整的施工图纸后 10 日内完成施工图审查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在合同履行期间，因甲方原因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已开始审查的，甲方应根据乙方的实际工作量，按比例付费;

6.2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审查文件享有完整的所有权及知识产权;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自行使用或以任何方式允许提交第三方使用，否则乙方应承担因此而产生的全部责任及费用;

6.3 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甲方交付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审查文件，并按建设部的文件要求承担审查责任。

6.4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要求终止合同或解除合同，乙方应付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6.5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对甲方提供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资料进行复制、转让或传播;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应付合同总价款 30%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6.6 若乙方逾期提交审查文件，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审查费用的百分之一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在支付审查费用时可一并扣减;逾期超过 15 日，甲

榆林科创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发包方：（公章）

单位名称：榆林科创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者授权代表（签字）：

承包方：（公章）

单位名称：西安雁翔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者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西安小寨支行

银行帐号：11452000000411281

本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榆林科创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审查费用的20%承担违约责任，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乙方还应予以补足。

6.7 最终成果文件为书面文件 4 份。

第七条 合同生效

7.1 甲方负责项目审查费的支付以及逾期付款违约责任的承担。若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全面适当履行合同义务，甲方对乙方依法享有追偿权以及诉讼权。

7.2 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 肆 份、乙方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3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或盖章后生效。

第八条 其他

8.1 甲方需要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服务，或涉及建筑、结构等专业的重大调整时，应另行协商。

8.2 为了更好的完成本项目工作，乙方可以联合相关单位共同完成本次工作，法律责任由乙方独立承担。

8.3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各方及时协商解决。

8.4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5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8.6 双方履行合同规定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以下无正文，为本合同签署页

榆林科创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